

证券代码：833716

证券简称：天工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蔡万胜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,8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、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1）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根据 2022 年所做的实际工作编制了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详见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根据 2022 年所做的实

际工作编制了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详见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财务总监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，详见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关联方企业购买商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公司股东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〈关于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拟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40,8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东允恕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文涛 吴红运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、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山东允恕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

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5月30日